

免费赠送电子课件

普通高校“十二五”规划教材
财税系列

税收筹划实务与案例

刘振彪 主编



清华大学出版社

普通高校“十二五”规划教材
财税系列

税收筹划实务与案例

刘振彪 主编

清华大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书立足于税收筹划所具有的合法性、策划性、前瞻性和趋利性等特点,从价值创造和分配的全过程分析了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关税、资源税、土地增值税、房产税、印花税、契税的税收筹划,并通过案例研究探讨提出了纳税人开展税收筹划的具体方法和技巧。

本书具有以下几个特色:一是基于修订后的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暂行条例和新的企业所得税法,吸取了2012年1月上海开始实行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改革的经验,书中所涉及的每一税种的税目、税率及税收优惠等税法规定都是目前我国税收征管中所采用的税法规定;二是本书具有全面性、新颖性和典型性,全书是基于价值创造和分配的全过程,按照税种对税收筹划的基本原理、方法和技巧等进行详细描述和说明,并且每一个税种都配有相应的案例分析;三是案例分析具有通俗易懂、易于操作的特点,每个案例分析包括了案例导入、税法解读、筹划思路和筹划方案等部分,这有利于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培养学生运用税法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本书不仅可以作为高等院校财政经济类本科学生、硕士研究生和 MBA 学生的教材,也可以作为培训各类税务人员和纳税人的培训教材,还适合于那些想要熟悉、了解公司理财和家庭理财相关知识的人士阅读。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税收筹划实务与案例/刘振彪主编.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3

(普通高校“十二五”规划教材·财税系列)

ISBN 978-7-302-34283-0

I. ①税… II. ①刘… III. ①税收筹划—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10.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49416 号

责任编辑:彭 欣

封面设计:汉风唐韵

责任校对:王荣静

责任印制:杨 艳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A 座 邮 编:100084

社总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量反馈: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 刷 者:北京密云胶印厂

装 订 者:三河市溧源装订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85mm×230mm 印 张:16.75

字 数:341千字

版 次:2013年12月第1版

印 次:2013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3000

定 价:35.00元

产品编号:054044-01

前言

从一国税制的完善和发展来看,税收筹划是纳税人维权、逐利行为与征税人执法、征税行为之间的矛盾的产生。如果一国过于强调征税人的执法和征税权利,久而久之,必然会导致该国税收失去公平和效率;实际上,纳税人出于维权、逐利目的而进行的税收筹划是推动一国收入不断提升效率并日趋公平的重要力量。西方一些税制比较完善的国家在重视加强和完善税收征管的同时,也比较重视推动和引导税收筹划,因为,税收筹划要取得成功并能够给纳税人带来好处,首先要求纳税人必须做到熟悉并遵从税法,其次才是维护自身权利和争取最轻税负。

税收筹划是指纳税人根据国家税法规定和经济政策导向,在遵从税法的前提下,通过对投资融资、生产经营、收入利润分配进行事先安排,尽可能地从国家那里争取税收利益的一种管理活动。它具有合法性、策划性、前瞻性和趋利性等特点。税收筹划是一门介于税收学、法学和行政管理学之间的交叉学科,也是自然人和法人进行理财活动的一种基本技能。

伴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各种经济利益主体特别是私人经济利益主体追求收入最大化和财富积累最大化的冲动会日益强烈,在各种经济利益主体自身所创造的价值既定的情况下,各种经济利益主体追求收入最大化和财富积累最大化的一种重要途径就是尽量使国家从自己手上拿走的利益少一些,即尽量使自己少缴纳一些税款。出于维权、逐利的动机必然会促使纳税人越来越多地学习了解并研究运用税法来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因此,随着我国税制建设的不断完善和发展,税收筹划必将获得迅速发展。作为一名多年从事财经理论研究与教学工作者,本人深感编写一本符合我国税收征管实践新要求,既能促进财经类学生、税收征管人员技能提升和纳税人税法遵从水平提升,又能促进我国税收征管理论发展的教材的必要性。正是出于这样的考虑,笔者在多年理论研究和教学积累的基础上,编写了本书。

湖南省国家税务局税收研究所的资料室为本书的编写提供了大量的图书资料,特别是研究所的李晓枚、张立球和陈懿赟等同志给予了热情无私帮助,她(他)们为本书整体框架的设计、所有章节内容的安排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还得到博士生汤健、黄维华,硕士生陈嘉颖、许天茹、谢娴颖等的通力协作和大力帮助,并得到中南大学商学院的领导 and 同事们的鼓励和支持,在此也向他

们表示感谢。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引用了国内许多著名学者的专著、教材、论文,在此表示衷心感谢。由于时间和本人水平有限,虽然内容进行了反复修改、校对,但错误和不足之处在所难免,诚恳请求各位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刘振彪

目 录

第一章 税收筹划的基础知识	1
第一节 税收筹划的概念与特点	1
第二节 与税收筹划相关的概念	4
第三节 税收筹划的动因和意义	7
第四节 税收筹划的目的与客观限制因素	10
复习思考题	14
第二章 税收筹划的施展空间和技术方法	15
第一节 税收筹划的施展空间	15
第二节 税收筹划的技术方法	25
复习思考题	35
第三章 价值创造和分配中的税收筹划	36
第一节 生产经营行为的税收筹划	36
第二节 投资融资行为的税收筹划	43
第三节 收入分配行为的税收筹划	51
第四节 重点会计核算项目的税收筹划	56
复习思考题	62
第四章 增值税的税收筹划	64
第一节 增值税的税法规定	64
第二节 增值税的纳税流程与会计处理	70
第三节 增值税的税收筹划案例分析	79
复习思考题	90
第五章 消费税的税收筹划	91
第一节 消费税的税法规定	91

第二节 消费税的纳税流程与会计处理	95
第三节 消费税的税收筹划案例分析	100
复习思考题	105
第六章 营业税的税收筹划	106
第一节 营业税的税法规定	106
第二节 营业税的纳税流程与会计处理	110
第三节 营业税的税收筹划案例分析	116
复习思考题	121
第七章 企业所得税的税收筹划	122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的税法规定	122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流程与会计处理	128
第三节 企业所得税的税收筹划案例分析	136
复习思考题	143
第八章 个人所得税的税收筹划	144
第一节 个人所得税的税法规定	144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流程与会计处理	149
第三节 个人所得税的税收筹划案例分析	155
复习思考题	164
第九章 其他税种的税收筹划	165
第一节 关税的税收筹划与案例分析	165
第二节 资源税的税收筹划与案例分析	173
第三节 土地增值税的税收筹划与案例分析	179
第四节 房产税的税收筹划与案例分析	186
第五节 印花税的税收筹划与案例分析	191
第六节 契税的税收筹划与案例分析	196
复习思考题	201
第十章 国际税收筹划	202
第一节 国际税收筹划的基本原理	202
第二节 国际税收筹划实务	218

复习思考题.....	237
自测题一	238
自测题二	243
自测题三	248
自测题四	253
参考文献	257

第一章

税收筹划的基础知识

【本章要点】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生应掌握税收筹划的一般概念,了解税收筹划的特点、动因、意义、目的以及实施税收筹划的客观限制条件,理解与税收筹划相同义的避税、节税、税负转嫁和与税收筹划相对立的偷税、逃税、漏税的含义,树立税收筹划的正确认识,为税收筹划课程学习打下理论基础。

第一节 税收筹划的概念与特点

一、税收筹划的概念

从税收的起源与本质来看,税收征管和税收筹划犹如一对孪生姐妹,几乎同时产生。税收征管早已成为一门重要学科而被广泛传播并且不断发展完善;税收筹划在国外企业经营管理中被广泛运用;然而,在我国税收筹划长期被视为一种歪门邪说,近年来尽管一些企业偷偷摸摸地进行税收筹划,但还是不敢声张、更不敢大力倡导。究其原因有:人们长期将税收筹划与偷税、逃税、漏税混为一谈,视为非法,使民众对其敬而远之;长期以来我国国有企业或国有控股企业还没有成为能够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市场法人主体,缺乏追求自身利益最大化的愿望,无进行税收筹划的内在动力;我国税收征管人员服务意识和国民纳税意识淡薄,征税人与纳税人对各自权利与义务认识不清。

税收筹划的英文名词就是 Taxplanning,如何定义“税收筹划”这一概念,目前国内外学术界还存在很大分歧。国外理论界有如下几种观点:税收筹划是纳税人通过对财务活动的安排,充分利用税法提供的包括减免在内的一切政策,从而享受到最大的税收优惠;税收筹划是指纳税人通过对经营活动或个人事务活动的安排,以达到缴纳最低税收的目的;有效税收筹划要求筹划者考虑拟进行的交易对各方的含义,即税收筹划要考虑所有的契约方;有效税收筹划要求筹划者在进行投融资决策时,不仅仅考虑显性税收,还要考虑

隐性税收。国内学术界也有以下几种观点：税收筹划是指纳税人在税法许可的范围内，通过对经营、投资、融资等涉税事项的事先安排，充分利用税法所提供的包括减免税在内的一切优惠政策，从而承担最低的税收负担；税收筹划是指采用合法和法律所允许的手段制定可以尽量减少纳税人税收的税务计划，包括节税筹划和避税筹划两种；税收筹划是指纳税人在申报纳税之前，在不违反税法的前提下，通过对纳税人的经营活动或投资行为等涉税事项进行的财务安排，以达到少缴税或递延缴纳税款目标的一系列谋划活动。

归纳目前国内外学术界流行的各种关于税收筹划的表述，本书将税收筹划这一概念定义为：税收筹划是指纳税人在符合国家法律及税收法规的前提下，通过对产权变更、经营活动、投融资行为、收入分配等涉税事项的事先安排和策划，谋求自身利益最大化的一种涉税管理活动。

二、税收筹划的特点

税收筹划是纳税人生产经营和财务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简单地说，它是自然人和法人在投融资和经营活动中通过事先有计划地安排达到合理减轻税负的一种经营活动。但与其他活动相比较，税收筹划又有着自己鲜明的特点，表现为如下几点。

1. 合法性

所有纳税人都希望减轻自己的税收负担，作为一个守法的纳税人应该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谋求最轻的税收负担。税收筹划的合法性包括两个层面的含义：一是税收筹划是在符合税法的前提下进行的，它是纳税人对现行税法进行比较分析，选择一种最优化的纳税方案，即税收筹划是合法的；税收筹划只能在税法允许的范围内进行，超越税法之外降低税收负担的行为，则属于偷税逃税漏税行为。二是税收筹划不仅要符合税法，还要符合政府的政策导向。有些避税行为虽然不违法，但它与国家宏观调控的经济政策导向相背离，也是政府所不允许的。税收具有调节国民经济运行的功能，政府为了实现既定的宏观经济政策目标，利用纳税人希望降低税负、获取最大利益的心态，有意识地制定一些税收优惠政策引导纳税人实施符合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导向的投资行为和经营活动，以实现宏观经济调控目标。可见，税收筹划不仅要符合税法，还要符合政府的宏观经济政策导向，这是最本质的特征。

2. 维权性

纳税人既有依法纳税的义务也有依法不纳税的权利，维权性是税收筹划的重要特点之一。纳税人其他的经营活动是在买卖双方相互平等基础上进行的，而纳税人的纳税活动是在征纳双方相对不平等基础上进行的。纳税人依据税法的规定，通过事前的精心安排和策划，维护自己依法不纳税的权利是无可指责的；因此，纳税人实施税收筹划是正当的经营活动，可以理直气壮，没有必要遮遮掩掩。税收筹划只应使纳税人最大限度地维护自身依法不纳税的权利，不应使纳税人逃脱依法纳税的义务，超过了这个界限，即属于不

当的、非法的行为；因此，纳税人进行税收筹划时不应有非分之想。

3. 目的性

市场经济中的经营者追求的是利润最大化、消费者追求的是效用最大化，经营者在既定收入的情况下会想方设法使生产成本和税收支出最小化，消费者在购买既定数量商品时总想使货币和税收支付最小化。税收筹划具有明确的目的性，那就是纳税人尽可能地少纳税。少纳税有两层含义：一是减少纳税的绝对额，即纳税人充分利用减免税条款减少应纳税数额；二是延迟纳税时间以减少资金使用和利息支出；或改变纳税时间有可能降低纳税人边际税率。

4. 超前性

纳税人进行税收筹划要想收到预期的效果，必须在纳税义务发生之前着手想办法、定计划，避免不利的纳税方案出现。如果纳税义务已经发生、再通过财务调整等举措来规避税法的适用条款，则属于欺诈行为，即使不违法，在道义上也是要受到谴责的。税收筹划的超前性是指纳税人在从事投资、经营活动之前，就把税收作为影响经济活动最终成果的一个重要因素来进行投资、经营决策，以期获得最大税后利润。税负的轻重对纳税人的投资决策、生产调整无疑有着决定性的影响；因而纳税人应从实际出发，依法事先周密细致地进行计划、比较，选择出最佳的纳税方案，以达到扩大税后利润、无碍国家组织税收的目的。

5. 选择性

各税种在规定纳税人、征税对象、纳税地点、税目、税率及纳税日期等方面都存在差异，尤其是各国税法、会计核算制度、税收优惠政策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这就给纳税人创造了选择最低税负的机会；否则，也就无所谓税收筹划存在了。从时间上看，税收筹划贯穿于纳税人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任何一个产生纳税义务的环节，都有开展税收筹划的可能；从空间上看，税收筹划既可以在本生产经营环节、本企业、本地进行，又可以在上下环节、外企业、外地进行。

6. 综合性

纳税人开展税收筹划除了需要考虑能否获得最轻税收负担之外，还需要考虑能否承担最小的涉税风险，这就使得税收筹划具有综合性。一是税收筹划目的的综合性。税收筹划的最初动因是运用成本收益分析法，确保获得最轻税收负担和税后利润最大化；除此之外，还包括维护自身权利、确保自身利益不受非法侵害，免受税务机关处罚、降低涉税风险；等等。二是税收筹划对象的综合性。税收筹划贯穿于纳税人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涵盖生产经营活动的所有环节。三是税收筹划方法的综合性。税收筹划涉及纳税人的投资决策、生产规划和经营预测，需要综合运用多种方法，动员各方面的人员参与，才能使税收筹划方案切实可行。

第二节 与税收筹划相关的概念

一、与税收筹划相近义的概念

1. 避税

避税是现代社会中纳税人应该享有的权利,即纳税人有权依据法律的“非不允许”及未规定、未明确的内容来谋求自身利益。如何定义避税,众说不一。例如,避税是指纳税人对税法企图包括但由于这种或那种理由而未能包括进去的条款加以利用,相应地选择一种合法的生产经营方式,不履行纳税义务,达到少缴税的目的。国际避税是指跨国纳税人通过合法途径跨越税境,逃避相关国家税收管辖权的管辖而进行的一种减少税收负担的行为。本书将避税定义为,避税是指纳税人利用税法的漏洞、缺陷或含糊之处,通过对投融资活动和生产经营活动等精心设计和巧妙安排,以期达到少纳税或减轻税收负担的目的。避税定义固然各有不同,但或多或少都强调避税的合理性;即使政府不承认避税是合法的、受法律保护的行为,但应承认它是不违法的、不能受法律制裁的行为。目前,在我国尽管避税并没有违背税法,其行为也不具有欺诈的性质,但仍被认为是不道德的行为;开展过避税的纳税人羞羞答答不愿谈论,许多纳税人还不懂得避税。

避税涉及的内容广泛,其中合法与非法、表面合法实质非法的情形经常交织在一起。避税的主要特征有:非违法性,即避税所使用的手段是非违法的,其行为不具有欺诈的性质;策划性,即避税需要纳税人对税法加以了解甚至研究、找出其中的漏洞,然后进行巧妙安排才可能成功;权利性,即避税实际上是纳税人在忠实履行自己应尽纳税义务的前提下,运用税法赋予的权利保护自有产权不受侵害。由于避税具有非违法性、策划性和权利性,政府只能通过完善税收法规、弥补税收征管漏洞、开展地区和国家之间税收征管合作等来防范和应对避税行为。

2. 节税

节税是指纳税人在不违背税法精神的前提下,选择最佳的纳税方案、尽量少地缴纳税款,以降低税收负担的行为。节税包括积极性节税、消极性节税和税收优惠的运用。积极性节税是指纳税人原本应缴纳的税款,经过节税筹划的运用,在多种纳税方案中选择了最有利的一种而达到少缴或免缴税款的行为;消极性节税是指纳税人尽量减少申报纳税中疏忽或错误,以避免因行为不合法而遭受税务机关处罚或支付原可不必支付的货币;税收优惠的运用是指纳税人充分运用减免税等税收优惠政策达到少缴或免缴税款的行为。

节税的主要特征在于:合法性,即节税符合税法精神、纳税人对税法中的差别条款进行比较分析后进行的最优纳税方案选择,在税法允许甚至鼓励的范围内谋求最低税负;策划性,即节税需要纳税人充分了解现行税法知识和财务知识,结合自身全方位的投融资和

生产经营业务,进行合理合法的策划;政策性,即节税正是国家通过纳税人利用税法中固有的起征点、减免税等税收优惠条款来降低税负的行为实现税收宏观调控的重要方式。

3. 税负转嫁

税负转嫁是指纳税人为了达到少缴或免缴税款的目的,通过商品和劳务价格的变动,把所纳税款转嫁给他人承担的行为。税负转嫁主要通过商品和劳务价格的变动来实现,价格变动既有直接提价和降价,又有变相提价和降价。税负转嫁不管采用什么形式,都必须通过商品和劳务交换才能实现;不借助于商品和劳务交换来进行价格变动,就不会有税负转嫁。转嫁意味着税负的实际承担者不是直接缴纳税款的人,而是最终的消费者或背后的隐匿者;税法规定的直接负有纳税义务的纳税人通过税负转嫁,自己并不承担实际税负,而仅仅是充当了税务部门与实际纳税人之间的中介桥梁;税负转嫁实质上是国家税收负担在纳税人与其他利益主体之间的重新分配,并没有损害国家税收利益,也不违法,因此税负转嫁受到纳税人普遍青睐。

纳税人转嫁税负的难易和转嫁税负的程度受商品和劳务的供给价格弹性与需求价格弹性、税收制度及市场结构等因素制约。从商品和劳务的供给价格弹性与需求价格弹性来考察,如果商品和劳务的供给价格弹性很大、需求价格弹性很小,从事此类商品和劳务生产的纳税人极容易将税负全部转嫁给消费者;如果商品和劳务的供给价格弹性很小、需求价格弹性很大,从事此类商品和劳务生产的纳税人很难转嫁税负,并有可能会承担全部税负;如果商品和劳务的供给价格弹性很大、需求价格弹性很大,或者如果商品和劳务的供给价格弹性很小、需求价格弹性很小,从事此类商品和劳务生产的纳税人有可能会将部分税负转嫁给消费者。从税收制度来分析,纳税人很容易将间接税税负转嫁给其他利益主体,很难将直接税税负转嫁给其他利益主体。从市场结构来看,在完全竞争市场中,纳税人很难将税负转嫁给其他利益主体;在完全垄断市场中,纳税人很容易将税负全部转嫁给其他利益主体;在垄断竞争市场和寡头市场中,纳税人有可能将税负部分转嫁给其他利益主体。

4. 延期纳税

延期纳税是指纳税人推延纳税的期限。延期纳税相当于纳税人得到一笔无息贷款,虽然不能减轻或免除纳税人的税收负担,但可以增加纳税人的现金量;如果存在通货膨胀和物价上涨预期,延期纳税还可以使纳税人获得因货币贬值带来债务减轻的收益。

延期纳税的特点:延期纳税只是利用货币贬值带来的税收债务减轻相对地减少纳税额,不能从绝对额上减轻税收负担;延期纳税涉及的制度规定很多,主要是利用货币时间价值等财务原理,而不是利用某些相对来说风险较大、容易变化的税法条例,因此,延期纳税具有较大的确定性;延期纳税几乎适用于所有纳税人,适用范围较广。

二、与税收筹划相对立的概念

1. 偷逃税

偷税是指纳税人使用违法手段减轻自己的纳税义务,从而少缴纳国家税收的不遵从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四十条规定,纳税人采取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账簿、记账凭证,在账簿中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采取虚假的纳税申报手段,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行为,为偷税。偷税是税收不遵从的一种主要形式,各国都将其列为税收遵从研究和税收不遵从治理的重点。逃税是指纳税人采取违法手段逃避纳税义务的不遵从行为。在我国财税理论和实务中,逃税是作为偷税的同义语来使用的,偷税和逃税往往合起来称为偷逃税。

虚开和接受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仍然是我国目前纳税人从事偷逃税活动的主要方式。与此同时,偷逃税活动也呈现出一些新特点:以伪造、非法取得的海关完税凭证、废旧物资发票、农副产品发票和货物运输扣抵税款;做假账、设置两套账、搞账外经营;利用下岗再就业、鼓励创新等优惠政策偷逃税款;通过恶意注销、走逃或迁址注销复合方式逃避税收检查;利用日常税源管理薄弱环节偷逃税款。

房地产公司通过偷逃税来增加利润,在短短几年时间内房地产老板就成为亿万富翁,已经成了地产行业里心照不宣的“潜规则”。房地产企业偷逃税款的手段很多:通过各种方法来减免个人所得税,包括虚构零星工程的名义,使用外购发票入账报销;未按规定的人员比例和额度列支通信补贴;以内部优惠价向员工售卖房产;通过不同项目公司的运作,利用各种税率差逃税;利用楼盘销售的时间差的特点来偷税;除此以外,以假发票虚列成本、随意调整税款申报数额、从售楼款中抵减代理手续费、更名费等收入不入账等方式也是房地产企业偷逃税常用的伎俩。

2. 骗税

骗税是指纳税人利用违法手段骗取国家退税款,主要是骗取出口产品的增值税退税款的不遵从行为。我国由于在增值税发票管理及出口退税管理方面还存在一些漏洞,一些不法分子利用虚假增值税发票和虚假出口报关票据大肆骗取国家给予出口产品的退税,使得骗税成为我国目前影响十分恶劣的税收不遵从行为。除了利用虚假增值税发票等骗取国家税款之外,纳税人还利用国家鼓励吸收外商投资的税收优惠政策来大肆骗取国家税款。

3. 抗税

抗税是指纳税人或扣缴义务人以暴力、威胁方法拒不缴纳税款的不遵从行为。避开外在暴力特征,抗税本质上也是一种偷逃税的不遵从行为。

2011年10月26日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发生童装企业主抗税事件。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现有人口约30万,其中外来人口20余万人,童装加工厂5000多家,是全

国知名的童装基地。湖州市织里镇发生的抗税事件具体情况是,织里镇在童装税收社会化征管过程中,一户安徽省安庆籍童装小业主因不满当地政府将童装“机头税”由每台征收 300 元上涨到每台征收 600 元多次拒交税款,在征管人员上门征收时,该业主纠集多名同籍业主围攻工作人员,恶意滋事。抗税事件发生后,浙江省委、省政府和湖州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并责令织里镇党委、政府妥善处理;后来,织里镇政府已暂停对童装加工户每台“机头税”多征收 300 元的税收加征,解聘该事件中所涉的税收代征人员。

4. 欠税

欠税是指纳税人、扣缴义务人超过税务机关核定的纳税期限,没有按时足额缴纳而拖欠税款的不遵从行为。考虑到资金的时间价值,即使纳税人最终能够补缴所拖欠的税款,也会使国家税收收入蒙受一定的损失;目前我国的欠税情况愈演愈烈,欠税余额越积越多,相当于总有一部分税款被纳税人无偿占用着,而且相当一部分欠税是时间长、难以补缴的“陈欠”、“死欠”;久而久之,欠税行为演变为逃税和抗税的不遵从行为。

第三节 税收筹划的动因和意义

一、税收筹划的动因

在现代民主社会,税收已经渗透到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和民众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任何纳税人都有减轻税负的愿望,然而,在众多减轻税收负担的途径中,唯有税收筹划是合理合法的;于是,税收筹划便成为纳税人减轻税收负担,实现利润最大化或效用最大化目标的理想选择。

1. 降低税收负担的愿望

税收是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凭借政府权力,按照法律规定,强制地取得收入的一种政府行为。税收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和“固定性”,政府一般是根据纳税人的“负担能力原则”来征税,而纳税人总是以“受益原则”来决定自己是否应该纳税。虽然纳税人会享受到政府用税收收入提供的公共福利,但这些福利既非对等也不易量化,给奉行“等价交换原则”的纳税人的感觉便是“纳税吃亏”,所缴纳税款越多,意味着纳税人的可支配收入就越少。市场经济中企业从事生产经营追求的是利润最大化、消费者的消费行为追求的是效用最大化;在税前收入既定的情况下企业所纳税款越少、企业利润就会越大,在消费支出既定的情况下消费者所支付的税款越少、所购买的商品越多、所得到的效用越大。这种对福利无止境的追求必然促使纳税人想方设法去降低税负。

2. 控制涉税风险的要求

纳税人在谋求最轻税负的过程中必定存在一定的风险,涉税风险控制是一个动态过程,主要受宏观经济政策环境、税负目标设定、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对策、信息交流等

因素的影响。税收除了会减少纳税人的收入之外,还会给纳税人带来如下三个方面的风险。

(1) 违反税法风险。纳税人在投资生产过程中,出于减轻税收负担目的进行合理避税活动,往往越轨进行了违反税法的偷税、逃税和漏税活动。这种违反税法的活动不仅不能减轻税收负担,反而会加重税收负担。纳税人进行偷税、逃税和漏税活动一旦被税务机关发现,除了必须补缴税款之外,还会被税务机关课处所偷逃漏税款几倍的罚款,并按日加收 0.5‰ 的滞纳金;如果偷税、逃税和漏税行为严重,纳税人还将被追究刑事责任。

(2) 信誉损失风险。纳税人违反税法并被税务机关查处,除了在经济上产生直接损失之外,还会对纳税人的名誉、声誉造成损失;其他市场主体会因为纳税人的偷税、逃税和漏税违法行为而对其信誉特别是商业信用产生怀疑,不愿或不敢与其合作;税务机关也会因为纳税人的偷税、逃税和漏税违法行为而取消先前给与其申报纳税中的方便和优惠。

(3) 经营损失风险。政府组织税收收入特别是征收企业所得税,通常体现为对企业利益的分享,但不承担企业经营损失风险。虽然税法规定了 5 年的税前补亏使得政府在一定意义上成为企业的合伙人:企业盈利,政府通过征税获取纳税人一部分利润;企业亏损,政府也允许纳税人因为补充亏损延期纳税进而损失一部分税收利益;然而当企业在 5 年之后仍不能扭亏为盈时,一切经营损失就完全由企业自己承担。

3. 减少纳税成本的要求

站在纯税收的角度,纳税人减轻税负主要包括减少所纳税款和纳税成本。纳税成本是指纳税人在履行其申报纳税义务时所使用的各种资源的货币价值。纳税成本又叫纳税的奉行费用,是纳税人履行申报纳税义务时所支付的除税款之外的其他费用,在不聘请税务代理机构或人员代办纳税业务的情况下,纳税费用一般包括纳税人办理税务登记的费用、时间耗费、填写申报纳税表的劳动耗费以及税务人员稽查带给纳税人的物质和精神负担等;在聘请税务代理机构或人员代办纳税业务的情况下,纳税费用则表现为纳税人支付给税务代理机构或人员的咨询服务费。

二、税收筹划的意义

1. 税收筹划有助于纳税人履行纳税义务和维护自身权利

无论从维护纳税人自身权利,还是从完善国家税收法规来说,税收筹划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纳税人和征税人是我国税收法律关系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两个权利主体,两个权利主体的法律地位是平等的;但由于两个权利主体又是国家组织税收收入行政管理者与被管理者的关系,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并不对等,这与一般民事法律关系中主体双方权利与义务平等有所不同,这是税收法律关系中的一个重要特征。税收法律关系对权利主体的保护双方应是对等的,不能只对一方保护,而对另一方不予保护,对税收法律关系中履行了纳税义务的纳税人享有权利的保护,就是对征税人承担提供纳税服务义务的制

约。作为纳税人应该熟悉自己有哪些权利,并充分享受税收法律、法规赋予自己的权利。我国税法规定纳税人及扣缴义务人应该履行以下义务:依法办理税务登记的义务;接受账簿、凭证管理的义务;纳税申报义务;按时纳税义务;配合税务部门检查的义务;及时提供有关税务信息的义务。纳税人及扣缴义务人在履行纳税义务的同时,还享有如下权利:延期申报权和延期纳税权;依法申请减税、免税权和多缴税款申请退还权;委托税务代理权和要求税务机关承担赔偿责任权;索取收据、清单权和索取完税凭证权;保密、拒查、拒付权和申请复议、提起诉讼权;对违法行为的检举权。

2. 税收筹划有利于社会资源的合理配置和国家税收法规的不断完善

税法条例和税收政策体现了国家的产业政策,税收筹划是纳税人对税法条例和税收政策的反馈行为,有利于促进资本的正常流动和资源的合理配置,保持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如果政府税收政策导向正确,税收筹划将会带来纳税人投资、生产规模的扩大和利税的增长。可以说,正是由于税收通过税收筹划具有激励纳税人合理投资和优化生产的功能,才使得税收调控宏观经济平稳运行的作用得以发挥。

纳税人开展的税收筹划活动是检验国家税法和税收政策正确性、完善性和有效性的试金石,可以促进国家对现行税法和税收政策进行修订和完善。

3. 税收筹划有助于提高纳税人的经营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追求最轻税负以实现利润最大化的动因,促使纳税人开展税收筹划。税收筹划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纳税人不仅要懂得纳税对象、纳税义务发生的时间、应纳税额计算方法和如何纳税等税法条款,还要拥有高素质的人员队伍和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高素质的人员队伍可以保证纳税人的财务核算资料完备、会计账证规范准确,确保纳税人依法纳税、合理避税、有良好的经营形象和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可以保证纳税人赖以进行税收筹划的财务会计核算资料真实可靠,确保税收筹划合理合法。

税收筹划工作既可以帮助纳税人少缴纳税款、降低纳税成本、增加税后利润,又可以帮助纳税人正确进行投资和经营决策、选择那些市场发展潜力和税后盈利空间都大的投资经营项目,确保纳税人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断发展壮大。

4. 税收筹划有助于提升纳税人的税法遵从水平和促进税务代理事务发展

税收筹划是在符合国家税收法规的前提下进行的,合法性是其最基本的原则。税收筹划与税法遵从是相互促进、相辅相成的,税收筹划能够促使纳税人懂法、守法、护法,提高自己的税法遵从水平;税法遵从水平的提高也有助于税收筹划的合理合法开展。税法遵从水平低的纳税人只会选择偷税、逃税、漏税等违法手段来降低税负,这是国家禁止和反对的;而税法遵从水平高的纳税人则会选择在税法允许范围内开展税收筹划来降低税负,这是国家鼓励和提倡的。

目前,由于种种原因,我国大多数纳税人不太熟悉更不用说精通税法特别是外国税法,自己难以有效地开展税收筹划,客观上需要一些特定的市场中介组织为其提供税收筹